

股票代码：600895

股票简称：张江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6-019

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股东会有关情况

1.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25年年度股东会

2. 股东会召开日期：2026年6月29日

3. 股权登记日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股	600895	张江高科	2026/6/23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1. 提案人：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. 提案程序说明

公司已于2026年6月9日公告《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，持有超过1%股份的股东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在2026年6月16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。股东会召集人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2026年6月16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上海张江科学之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6.51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，公司持有超过1%股份的股东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交《关于增加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议将上述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,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上海张江科学之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.51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18)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》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,于2026 年 6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。

(一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: 2026 年 6 月 29 日 13 点 30 分

召开地点: 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 699 号博雅酒店一楼碧波厅 AB

(二)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: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: 自2026 年 6 月 29 日

至2026 年 6 月 29 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,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,即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(三) 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(四)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	√
2	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	√
3	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	√
4	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	√

	计机构的议案	
5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存量资金管理的议案	√
6	关于申请发行直接融资工具的议案	√
7	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
8	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条件并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的议案	√
9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	√
10	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上海张江科学之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.51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

1、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上述第一项至第八项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相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第九项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相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第十项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相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

2、特别决议议案：无

3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3，议案 4，议案 5，议案 7，议案 8，议案 10

4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议案 7，议案 10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5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

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7日

- 报备文件

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

附件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			
2	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			
3	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			
4	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			
5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存量资金管理的议案			
6	关于申请发行直接融资工具的议案			
7	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		
8	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条件并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的议案			
9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			
10	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上海张江科学之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.51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	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